



191636 – 为了完成朝觐的主命，女人必须要卖掉她的首饰吗？

السؤال

如果朝觐的费用不够，我必须要卖掉自己的金饰，支付我和男性至亲的朝觐费用吗？

الإجابة المفصلة

:

一切赞颂，全归真主。

必须要朝觐的条件之一就是身体健康和经济富裕，就是在满足基本需求之外还有多余的钱财。

基本需求：就是解决人需要的食物、衣服和骑乘等。

如果一个人在基本需求之外还有多余的东西，如果没有这些多余的东西，他的基本生活不会受到影响，那么他为了完成主命的朝觐必须要把它卖掉。

女人的基本需求包括她打扮自己的首饰，如果她拥有的首饰仅仅满足她的需求，没有更多的首饰，也没有过分打扮，那么，她不必为了完成朝觐而卖掉首饰；如果她拥有超过需要的首饰，她应该卖掉多余的首饰去完成主命的朝觐。

有人向谢赫穆罕默德·本·萨利赫·本·欧塞米尼（愿主怜悯之）询问：“女人必须要卖掉自己的金饰，为了支付她和男性至亲的朝觐费用吗？”谢赫回答：“不必如此，除非她拥有超出打扮习惯的多余的首饰，犹如求学者拥有他需要的书籍一样，同时拥有重复的或者不需要的书籍。”

http://madrasato-mohammed.com/outaymin/pg_072_0001.htm

谢赫哈姆迪·本·阿卜杜拉·哈姆迪（愿主护佑之）说：“如果他有不需要的、不影响生活费用的多余的东西，比如他拥有两个住房、或者两辆汽车，或者女人拥有超出基本需求的首饰等，每个人只要拥有超过基本需求的东西，他必须要卖掉它去完成主命的朝觐。



如果他拥有的实物具有现金的意义，比如它很值钱，而且这一件东西也不属于他的基本需求，那么，必须要把它卖掉。”谢赫哈姆迪所著的《知足者的干粮之解释》。

真主至知！